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6—026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6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召开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10 月 11 日上午 9 时在济南市解放路 16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时民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859764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7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有关要求,公司聘请山东李晓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徐燕飞先生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

1、全面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全面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全面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1) 选举时民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选举崔仑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选举路东尚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选举陈玉民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 选举孙秀恩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 选举林朴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 选举王月永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 选举王玉中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 选举崔德文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

5、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1) 选举王波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选举段连旺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晓岚女士、谭旭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

6、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以特别决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97649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0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6—02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在济南市解放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董事路东尚先生、独立董事王月永先生因公出差,分别委托董事时民先生、独立董事王玉中先生就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行使同意的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时民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四项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时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崔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时民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陈玉民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王永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林朴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汪晓玲女士为公司代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时民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汤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二〇〇六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6–028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在济南市解放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4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 4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波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选举王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10 日)的决议。

特此公告。

二〇〇六年十月十一日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等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本届董事会选举时民先生为董事长,崔仑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陈玉民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王永顺先生为副总经理,林朴芳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汪晓玲女士为代理财务总监。经审核以上人员任职资格合法、以上提案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选举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本次董事会形成的上述决议。

独立董事:王月永　王玉中　崔德文

二〇〇六年十月十一日

山东李晓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二 00 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山东李晓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徐燕飞律师参加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经对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及证言进行审查判断,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公司董事会已在 2006 年 9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审议事项、会议出席对象等。

本次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济南市解放路 16 号公司住所地会议室召开。

经验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公告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十五日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按照公告和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进行。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

出席公司本次股东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85,976,4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 74%,均为 2006 年 9 月 2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法人股股东出席的,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就议案进行了表决,由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记票,1 名监事、1 名股东代表及本所律师监督记票过程,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没有对表决结果提出异议。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共为 7 项,与会议通知中的拟议议案一致。

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是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 2《关于全面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3《关于全面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4《关于全面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5《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议案 6《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是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结论意见

基于以上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06–22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期间: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6 年 1—9 月份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2005 年 1—9 月份)业绩

1.净利润:95,945,461.94 元

2.每股收益:0.383 元

三、未在前一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估算,因此未在前一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有关本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六年十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931　　股票简称:S中关村　　公告编号:2006–03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发布股权分置改革沟通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在2006年9月27日披露了《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其间公司与广大流通股东进行了深入广泛的交流沟通,鉴于目前尚未形成最终方案,公司股票申请于2006年10月13日继续停牌。公司承诺最迟不晚于2006年10月17日正式披露沟通结果,并于次日申请复牌。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六年十月十二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3、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 胡季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卫良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康恩贝	变更前简称(如有)	
股票代码	600572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俊德	王函颖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滨康路 568 号	浙江省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滨康路 568 号	
电话	0571–87774710	0571–87774827	
传真	0571–87774709	0571–87774709	
电子信箱	yangjunde@conbagroup.com	wanghanying@conbagroup.com	

2、财务资料

(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227,518,201.47	1,155,628,976.34	6.2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540,982,327.83	534,167,938.49	1.28
每股净资产	3.94	3.89	1.2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91	3.86	1.30
	报告期(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301.45	–4,463,706.20	–91.43
每股收益	0.11	0.25	120.00
净资产收益率(%)	2.80	6.33	增加 1.5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40	4.74	增加 1.68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131,728.19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7,893,000.00
短期投资收益,(不包括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获得的短期投资收益)	1,765,726.65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490,630.61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41,009.04
所得税影响数	169,116.92
合计	8,609,950.19

(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本期数(7–9 月)	合并 上年同期数(7–9 月)	母公司 本期数(7–9 月)	母公司 上年同期数(7–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214,102,268.66	214,343,081.20	79,056,961.75	84,130,926.80
减:主营业务成本	100,510,670.16	106,307,572.61	28,166,865.64	23,886,138.6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012,619.14	2,135,813.30	1,355,740.77	1,181,338.2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578,979.36	105,899,695.29	49,534,355.34	59,063,449.90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756.00	–6,021.65	7,935.08	–6,021.65
减:营业费用	77,534,328.70	72,948,813.43	31,158,499.52	37,519,168.97
管理费用	17,929,760.43	19,675,898.39	6,858,642.68	7,452,181.58
财务费用	4,504,569.72	4,498,621.89	2,229,977.09	1,789,785.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41,076.51	8,770,339.93	9,295,171.13	12,296,292.2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6,057.64	–832,816.75	–750,201.91	–593,612.56
补贴收入	9,191,915.80	3,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4,506.10	6,501.26	1,620.87	6,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80,777.78	349,427.92	443,930.62	118,606.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20,662.99	10,594,596.52	10,102,659.47	14,590,573.34
减:所得税	3,009,620.03	4,010,485.34	2,673,877.63	3,824,889.20
减:少数股东损益	776,264.55	255,760.28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34,778.41	6,328,350.90	7,428,781.84	10,765,684.1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本期数(1–9 月)	合并 上年同期数(1–9 月)	母公司 本期数(1–9 月)	母公司 上年同期数(1–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564,699,655.52	608,178,983.80	219,806,275.08	249,200,791.87
减:主营业务成本	278,644,340.96	316,561,631.55	78,048,156.83	71,937,701.0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578,986.27	5,904,948.95	3,274,365.57	3,546,554.4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476,328.29	285,712,403.30	138,483,752.68	173,716,536.4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747.22	229,450.85	32,788.95	65,264.67
减:营业费用	174,565,433.98	189,189,523.34	83,008,666.35	110,087,016.19
管理费用	59,247,535.23	52,645,607.82	20,505,905.28	20,700,419.49
财务费用	15,214,458.90	11,139,560.39	8,014,291.53	3,749,108.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766,647.40	32,967,162.60	26,987,678.47	39,245,256.5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356.14	–1,736,625.49	–2,027,575.71	–1,718,198.16
补贴收入	15,465,894.43	8,050,000.00	7,000,000.00	8,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9,377.47	58,510.10	210,120.87	10,499.22
减:营业外支出	1,868,279.89	930,989.61	672,072.82	332,773.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70,283.27	38,408,057.60	31,498,150.81	45,204,784.11
减:所得税	8,816,702.44	12,107,128.13	8,084,389.77	12,277,578.75
减:少数股东损益	1,499,191.49	983,762.69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54,389.34	25,317,166.78	23,413,761.04	32,927,205.36

(3)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05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4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217,22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兴安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746,59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77,75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583,638	人民币普通股
尤宜	4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水泉	465,954	人民币普通股
黄正华	411,720	人民币普通股
晏翠翎	364,286	人民币普通股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今年以来医药行业政策和经营环境的一系列变化,公司调整策略积极应对,在市场销售方面继续坚持"聚焦营销,做大品牌",重点做好品牌 OTC 产品的营销,主导产品前列康继续保持 20%以上的增长态势,同时利用公司品牌优势在 8 月末开始向市场推出新的 OTC 产品康恩贝牌滴通鼻炎水;公司处方药销售形势较二季度也明显好转;公司还积极采取措施节约费用、降低成本,努力提高效益。2006 年 1—9 月,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65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15%,但剔除今年起不再经销的原金华康恩贝公司阿乐欣等产品收入因素,主营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15%;累计实现净利润 3425.4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5.3%。

1、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医药工业	157,437,584.63	48,539,500.89	69.17
医药商业	55,974,684.03	51,497,105.82	8.00
技术服务	690,000.00	474,063.45	31.30
分产品			
植物药	136,475,893.90	37,050,292.01	72.85
化学药	16,911,668.10	14,082,216.67	16.73
其他产品	60,714,706.66	49,378,161.48	18.67
其中:关联交易	2,169,160.22	998,903.00	53.95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价格		

2、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3、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构成中公司补贴收入 919.1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619.19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浙江康恩贝集团医疗保健品有限公司按照福利企业政策获得税收返还收入 536 万元。

4、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事项已经 2006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具体详见 2006 年 9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报告期内,为加快本公司与康恩贝集团内植物药相关产业资源的整合与优化,经 2006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受让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和方晓伟分别持有的浙江康恩贝集团医疗保健品有限公司 90%和 10%的股权,转让价格总计 5000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已办理完成。(相关公告详见 2006 年 8 月 24 日,2006 年 9 月 6 日及 2006 年 9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关于受让康恩贝集团保健品公司股权的补充公告》及《关于收购康恩贝集团保健品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3、报告期内,2006 年 9 月 13 日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等,公司拟以非公开定向增发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4280 万股新股。现有关工作正有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 2006 年 9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受让浙江康恩贝集团医疗保健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宜,自 2006 年 9 月 1 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

(四)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和第二大股东浙江中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做出法定最低承诺。此外,除在公司股改实施过程中已经履行的承诺外,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还有以下特别承诺:

(1)其持有的康恩贝股份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六十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六十个月期满后十二个月内出售数量不超过康恩贝股份公司股份总数比例的百分之五,在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在上述六十个月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只有价格高于 10.8 元/股(若自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康恩贝股份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债券后转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做相应调整)时,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才能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在 A 股市场出售康恩贝股份公司的股票。

至本报告日止,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其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八)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季强

2006 年 10 月 12 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

(2006年第10号)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3年12月30日。根据《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成立公告》的约定,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每月集中支付。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6年10月11日对本基金自2006年9月12日起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自2006年9月12日起至2006年10月11日, 本基金已实现净收益折算的年收益率为1.828%。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6年10月11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上述期间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二.收益支付时间

1. 收益支付日:2006年10月11日;

2. 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6年10月11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6年10月13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6年10月1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6年10月13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 投资者于2006年10月11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2.若投资者于2006年10月11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定于每月11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4.投资者可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上海、北京投资理财中心和电子交易平台)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银行的代销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交易。

七.咨询办法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uaa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或(021)68604666;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银行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12日

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正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2006年10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的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该招募说明")作出更正如下:

在该招募说明第六部分:基金的募集(五)、基金份额的场外认购的第一款修改及增加第二款:

"基金募集期内,基金份额既通过场外销售机构办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的网点发售,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上证基金通)办理开放式基金销售业务的有资格的会员单位进行发售。投资人可通过柜台(场外)认购和交易所(场内)认购两种方式认购本基金。

本基金的首发募集规模拟不超过30亿份。在募集期内,如果本基金首发募集规模达到或超过30亿份,或者预计次日将达到或超过30亿份,本基金将公告提前结束发售,并自公告的次日起不再接受认购,但对公告当日及之前已经提交的有效的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规模不受上述募集规模上限的限制。"

投资者欲了解《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请详细参阅刊登在2006年10月12日《上海证券报》、2006年10月13日《证券时报》上的《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www.jysld.com)。

由此对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0六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S T 建峰　　公告编号:2006––032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全体董事均出席董事会

1.3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中全先生、总经理李先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润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永寿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S T 建峰	变更前简称(如有)	G S T 建峰
股票代码	000950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润生	覃荣华	
联系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	
电话	023–72591821	023–72597882	
传真	023–72591275	023–72591275	
电子信箱	luorunsheng816@163.com	qinronghua@163.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2006年9月30日	上年度期末 2005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025,402,285.08	978,888,833.48	4.7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44,081,918.49	171,245,649.32	42.53%
每股净资产	1.5747	1.1048	42.53%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5479	1.0875	42.34%
	报告期 2006年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2006年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0,582.81	253,123,010.55	9.14%
每股收益	0.1184	0.4699	409.14%
每股收益(注)	0.1184	–	–
净资产收益率	7.52%	29.84%	1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7.52%	29.95%	13.05%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10,930.20
营业外支出	268,928.65
合计	–257,998.45

2.2.2 财务报表

2.2.2.2 本报告期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7—9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合并	本期 母公司	上年同期 合并	上年同期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188,755,827.06	3,598,206.20	77,356,755.3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20,267,052.80	3,814,017.49	71,475,514.8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5,390.96	15,390.96	193,764.6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473,383.30	–231,202.25	5,687,475.8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125.07	4,492.64	–170,805.74	
减:营业费用	12,709,436.61	11,903.00	865,703.70	
管理费用	10,506,469.25	1,410,898.25	7,005,626.17	
财务费用	–1,462,113.82	204,066.93	7,078,726.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41,466.19	–1,853,577.79	–9,433,386.28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0,220,625.17	35,044.71	
补贴收入			3,46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820.60		14,239.47	
减:营业外支出	11,036.80	8,000.00	1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6,241,249.99	18,359,047.38	–5,933,102.10	
减:所得税	8,454,542.84			
少数股东损益	19,427,659.47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59,047.68	18,359,047.38	–5,933,102.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195,555.48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8,359,047.68	18,359,047.38	–233,128,657.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